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香港光華新聞文化中心
2014「台灣月」活動訪視
心得報告

服務機關：文化部

姓名職稱：徐專門委員振德、徐科長素芬、沈專員富祥、
何科員友齡

派赴國家：中國大陸（香港）

出國期間：103年11月22日~11月24日

報告日期：103年12月24日

摘 要

本部香港光華新聞文化中心(以下簡稱光華中心)每年在港舉辦「台灣月」,本年度於於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30 日舉行,光華中心策辦各項多元深入的活動,為臺港文化交流再向前跨出一大步。

本部於 11 月 22-24 日組團赴港,藉由實地參與「2014 臺灣月」展覽、講座、放映會等活動,更能深入瞭解與掌握光華中心深耕香港多年的成效。本次訪視提出 2 項建議事項:一、持續強化臺港文化交流深度;二、「台灣月」經驗提供本部各外館參考。

目 次

壹、 前言-----	3
貳、 行程安排-----	4
參、 訪視內容-----	5
肆、 參訪活動-----	19
伍、 心得與建議-----	23

壹、前言

光華中心以臺灣成熟的文化或藝術活動為媒介，推廣臺灣文化軟實力，並藉以輻射大陸及澳門地區。光華中心每年在港舉行「台灣月」，展現臺灣卓越的文化與藝術，本年度以「故事·台灣」為主軸，凸顯臺灣「說故事」的文化品牌強項及文化記憶的價值，使臺灣文化的「泥土經驗」藉由交流、對話與合作，植入香港泥土。

2014 年的台灣月規劃「文藝創新 傳統創造新賞味」、「古蹟活化 城市與故事系列」、「青春老城 凝視舊城區系列」、「泥土記憶 Art Express 藝術直通車系列」等四大面向，透過展覽、表演、設計、講座等活動帶來濃濃的人文風味，不但進一步深化臺港兩地的友誼，諸多的突破也交流與為雙方文化交流再向前跨出一大步。

本部於本（103）年 11 月 22-24 日組團赴港，除對光華中心進行業務視導，就本部與外館各項行政業務交換意見，另藉由實地參與「臺灣月」各項活動，對於駐外館處於海外推廣臺灣文化的成效，進行更深入的瞭解與掌握。

貳、行程安排

日期	時間	行程	地點
11/22 (六)	中午	抵港	
	15:00-16:30	參加林柳新紀念偶戲博物館館長羅斌演講「凝視舊城區：台北歷史街區與偶戲的對話」	海華服務基金 (海防大廈)
	16:35-17:30	參觀《台北故事館說「台灣老行業的故事」》展覽	香港文物探知館 (專題展覽廳)
	18:00-19:30	參加「西城故事：大稻埕與西營盤」音樂憶像放映會	賽馬會鯉魚門創意館
11/23 (日)	10:00-10:45	參訪動漫基地、藍屋	動漫基地、藍屋
	11:00-12:00	訪視光華中心業務	光華中心
	15:00-16:30	參加小藝埕創辦人周奕成演講「凝視舊城區：台北歷史街區的文化與創業」	香港文物探知館 (演講廳)
	17:30-18:30	參訪元創方	元創方
1/24 (一)	10:00-12:00	訪視光華中心業務	光華中心
	中午	返臺	

參、訪視內容

一、2014「台灣月」系列活動

(一)《台北故事館說「台灣老行業的故事」》展覽

臺灣傳統老行業象徵著屬於那個代的一股勤奮、堅持和在地精神，也最能彰顯臺灣藝術之美與獨具的文化氣息。《台北故事館說「台灣老行業的故事」》11月7日至30日於香港文物探知館展出。該館位處九龍公園，約建於1910年，1967年收歸港府，2014台灣月以台灣「古蹟活化」經驗對話邀請台北故事館來港，獲得香港康文署支持於香港文物探知館展出，係台灣月活動首次進入香港公立博物館藏空間。



圖 1：《台北故事館說「台灣老行業的故事」》展覽期間，香港文物探知館外的展覽海報。



圖 2：進入展場首先看到的是黏土彩塑作品《芒果樹下的回憶－三輪車》。

《台北故事館說「台灣老行業的故事」》透過五十位臺灣藝術家以他們的鏡頭、畫筆、手工、雕刻刀等所創作的藝術品，向香港朋友介紹三十多種臺灣傳統行業的職人身影，也向大家所懷念的老行業師傅們致敬。



圖 3：3D 立體紙雕作品《挽面》、《手工榻榻米》。



圖 4：《傳統神明帽》介紹。

由古蹟蛻變再生的台北故事館，自 2003 年開館以來，即以「懷舊」為主題向大家述說百年來臺灣常民生活文化；本次展覽也以台北故事館為範例，介紹臺灣小型古蹟空間的再造，以它們的歷史與建築特色為舞台，透過各種藝文活動，讓老房子們在現代大都會中展現一種新的活力。

為期 3 週的《台北故事館說「台灣老行業的故事」》，在展覽期間搭配延伸講座，共吸引上萬人次參與，效果超出預期。講座部分 11 月 8 日邀請台北故事館創辦人、在香港出生的陳國慈女士，以粵語演講「台灣古蹟認養：台北故事館的故事」，為活動掀起第一波高潮；本次訪視則參與了兩場以台北大稻埕為主題的「凝視舊城區」系列講座。



圖 5：展覽現場

(二) 林柳新紀念偶戲博物館館長羅斌演講「凝視舊城區：台北歷史街區與偶戲的對話」

林柳新紀念偶戲博物館位於大稻埕，鄰近碼頭淡水河邊的西寧北路上，與臺北市保存最完整也最具歷史意義的迪化老街比鄰而居；館長羅斌（Robin Erik Ruizendaal）是荷蘭萊登大學漢學博士，大學期間因中國戲曲課程的啟發，開始了中國偶戲的研究，之後更以福建與臺灣的偶戲為主要研究對象，定居台灣的他不但國語流利，台語也通。



圖 6：羅斌演講「臺北老城區與偶戲的對話」

羅斌在講演中細數偶戲是臺灣人童年記憶的一部分，以及運用創意融合東西、將臺灣偶戲推上國際舞臺的經驗，並且分享當年在 大稻埕 這個舊城區的一棟老建築，逐漸蛻變為今日偶戲博物館的過程，風趣幽默的言談，讓來到現場的民眾聽得津津有味，引起現場笑聲不斷。



圖 7：羅斌細數偶戲在臺灣的發展歷史

此外講演後的 Q&A 互動也很熱烈，有聽眾詢問羅斌對於偶戲發展的看法，他表示「傳承」是項重要課題，例如在臺灣文化部有「藝生」制度來保存與延續重要傳統藝術，但整體而言

不論在臺灣或中國大陸，年輕人的學習意願並不高；羅斌也談到博物館專屬的偶戲團曾多次前往澳門演出，和香港觀眾則暫時無緣，不過今年初曾應國際學校邀請，在香港進行了一個月的教育活動。



圖 8：羅斌演講吸引到場民眾專注聆聽

（三）小藝埕創辦人周奕成演講「凝視舊城區：台北歷史街區的文化與創業」

「古蹟活化 城市與故事系列」的七場講座，本場次於 11 月 23 日壓軸登場。主講人周奕成近幾年在臺北市大稻埕歷史街區，以微型企業群聚合作的方式，創辦文化街屋「小藝埕」、「民藝埕」、「眾藝埕」，為傳統店舖引進新世代的創作活力，吸引滿場聽眾到場聆聽。



圖 9：香港文物探知館演講廳座無虛席

大稻埕是臺北具有代表性的老城區，不僅商業曾經繁華一時，1921 年 10 月 17 日臺灣文化協會在此成立，人文薈萃的大稻埕因此成為臺灣新文化運動淵源地。周奕成在演講中侃侃而談大稻埕歷史，並且分享在這個原本

已經沒落的老舊街區，發展商場經營、社區營造、創業育成模式的創新理念。他認為如果出現租金上漲、老街觀光化、其它各種型態的店舖入侵，對當地原有的文化發展不見得是好事，所以積極尋求社群、社區與社會的共同利益，在自由放

任與政府計畫之間找出一個新的經濟模式，以合作來取代沒有效率的競爭，希望街區公司能夠永續經營。



圖 10、11：大稻埕街區今昔對比。周奕成說在不改變傳統街景的原則下，街屋主要經營的仍然是茶、布、中藥、南北貨等最具有當地特色的零售業。

周奕成認為，大稻埕老店家重視口碑、品質與信用，值得現代年輕人創業時學習，希望在這裡能夠融合老一輩的精神與新一代的創意與執行力。此外，沒落老城區蛻變為文化街屋的過程中，周奕成也分享一些溫馨有趣的小故事，他說這



圖 12：現場聽眾踴躍向主講人周奕成(左)提問；光華中心盧健英主任(右)主持QA。

裡有很多屋主是年事已高的老奶奶，有不少出國唸書的孫輩，這些孩子回國後發現記憶裡老舊陰暗的大稻埕，雖然還是經營著相同的老行業，但已經蛻變成明亮有趣的店舖，因此對大稻埕昔日的風華也生起好奇心，進而來向老人家們一探究竟，為原本沒有共同話題的兩個世代，拉近了不少距離；另一方面，街區公司與老屋主間的信任關係，也因此微妙地更加深化。

(四)「西城故事：大稻埕與西營盤」音樂憶像放映會

西營盤位於香港島西部的住宅區，是香港最早期發展的地區之一；如同臺北的大稻埕，當年的西營盤擁有開埠碼頭，聚集眾多海味南北乾貨及中藥鋪，今天則是香港少數碩果僅存的老街區。2014 台灣月的「青春老城 凝視舊城區系列」，

在長春社古蹟文化資

源中心協辦下，拍攝了

一支首次以香港老城

區「西營盤」正街為背

景的音樂微電影，11 月

21 日在九龍賽馬會鯉

魚門創意館舉行放映

會，邀請香港文化人進

行對談，也吸引了對臺灣音樂微電影有興趣的大學生前來參加。



圖 13：光華中心盧健英主任（右二）主持放映會，首先介紹臺北大稻埕。

光華中心盧健英主任說，台灣月在香港邁入第九年，已經從單向地介紹臺灣文化，開始深化臺港兩地的交流與對話；一如當年時任臺北市文化局龍應台局長



圖 14：盧主任回顧 11 月 9 日戶外音樂會民眾參與的盛況。

所提出「文化就在巷子裡」的理念，今年台灣月的「青春老城」策劃「西城故事：大稻埕與西營盤」，不僅在西營盤正街舉辦的阿卡貝拉戶外音樂會引起熱烈迴響，也以音樂錄像的方式來凝視這個香港老城區。

隨著西營盤地鐵即將開通，當地民生雜貨小店家的傳統街景可能逐漸改變，《西城故事—大稻埕與西營盤》由臺港六個阿卡貝拉人聲樂團首次大串連，帶領觀眾探索老街區的故事記憶與風土人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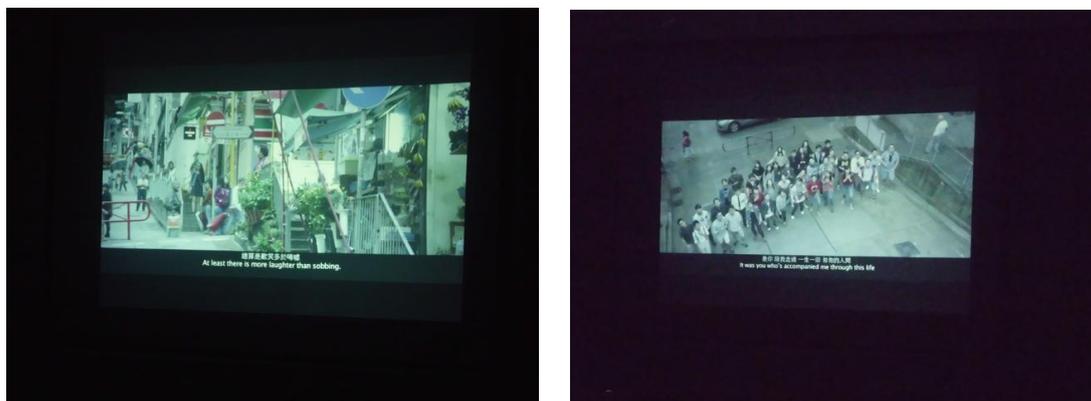


圖 15、16：全長 12 分鐘的微電影從記錄西營盤老店舖開始，接著以經典粵語歌曲《獅子山下》、《半斤八兩》，以及五月天的《乾杯》貫穿全片。

放映結束後，出席人士皆給予好評。優質圖書館網絡呂志剛創會會長說，這支影片以西營盤作為演出舞臺，可以看到臺灣對香港的關心；鯉魚門創意館高寶



圖 17：影片製作人陳午明在放映結束後，分享「一鏡到底」的拍攝手法，以及當天一共拍攝了 8 次完成的過程。

怡館長則以自身從事文化工作的經驗表示，世界的未來是年輕人的，許多理念的推動都必須要透過溝通對話，瞭解不同世代之間彼此的需要，這支影片讓年輕人出現在老街區，為傳統注入新活力，就做到了這一點。

光華中心盧主任表示，光華提供的是文化經驗的分享，透過軟性的 event，例如在西營盤正街舉辦的戶外音樂會，有些人或許是被阿卡貝拉的音樂吸引前來，但因此對西營盤產生了新的認

知與記憶；另外邀請香港中文大學建築系在這條香港最斜的一條街，策劃創意設計活動，與社區居民共同創作桌椅，希望共創一個更鼓勵參與、互動的公共空間。



圖 18：本部徐振德專委（右三）一行與光華中心盧健英主任（中）、鯉魚門創意館高寶怡館長（左四）、優質圖書館網絡呂志剛創會會長（右四）、陳午明製作人（左三）等人合影。

二、光華中心業務

本次訪視光華中心，首先由盧主任進行業務簡報，包括 2014 年光華中心場地使用情形，辦理「台灣式言談」、「華文朗讀音樂沙龍」等活動總計 63 場，較 2013 年同期的 47 場增加 34%，其中自、合辦場次共計 37 場，也比前一年的 25 場大幅加 48%。



圖 19：光華中心盧主任進行業務簡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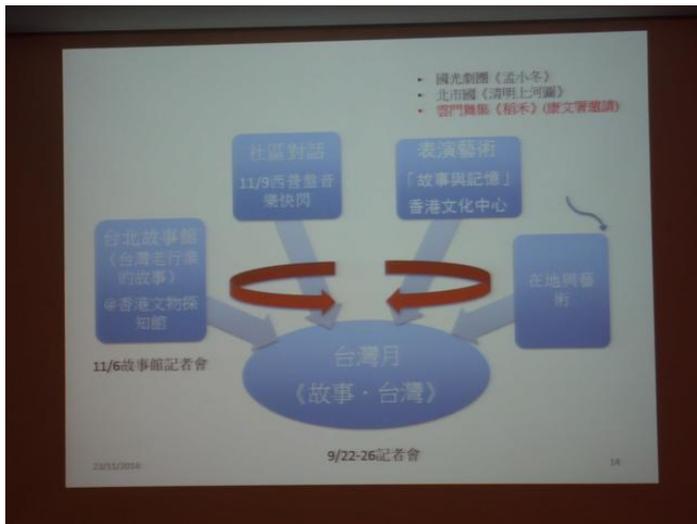


圖 20：2014 台灣月的深廣度較往年進一步突破

此外是今年台灣月的特色與突破，除了首次進入香港公立博物館空間展出，香港民政局副局长許曉輝並出席展覽開幕致致，同時擔任台北故事館陳國慈女士在光華講座的主持人，是臺港文化交流

的新進展；此外首次展現臺灣社造經驗，與香港文化、社區機構策略合作；同時以臺灣表演團隊擅長的教育推廣首度扣入香港社區，結合在地 NGO 社區公益機構、學校等協辦單位，共計 45 場藝術教育工作坊，最遠達到屯門、深水埗、鯉魚門等社區，受惠觀眾超過 1200 位。

本部人員也就各項業務與光華同仁進行意見交流。文化交流司徐專委提到今年有立委關心港澳業務情形，要請光華中心考量業務盡量擴及澳門區域；主計處徐素芬科長與秘書處沈富祥專員，也就各項幕僚作業充分說明與溝通，重點臚列如下：

(一) 主計處：

1. 執行任務：赴本部香港光華文化中心瞭解經費收支結報及所遭遇困難，並適時提供相關財務建議，俾供未來中心推動業務之參考。
2. 工作成果：說明經費使用原則與會計作業應注意事項並與光華中心就經費運用、經費統籌、非統籌作業及憑證核銷等問題進行溝通，協助排除經費執行上的疑惑。相關溝通重點及建議事項摘要如下：

項 目	辦 理 情 形	建 議 處 理 方 式
專案經費撥付 與核銷程序	<p>依據「各機關駐外機構預算及會計事務處理要點」第4點規定，各駐外機構之主管機關核撥之專案或具特殊性之業務經費，應函知外交部駐外機構，直接撥入其帳戶，並副知外交部及該主管機關駐外機構。其報銷之相關原始憑證及會計月報，送各該主管機關辦理。</p>	<p>一、本部專案經費係逐案核定，亦請應逐案核結，不得有以甲案賸餘經費抵扣乙案不足經費之情事。</p> <p>二、本部核定之專案經費應專款專用，並需依本部核定計畫及經費內核實支應，計畫如有變更或經費如有不足，應先報部完備行政程序後，始得辦理。</p>
經費核銷單據 事宜	<p>依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4點規定，各機關支付款項，應取得收據、統一發票或相關書據。</p>	<p>一、各機關支付款項，均應檢附支出憑證辦理核銷，至收據或發票之載明事項均應符合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5點及第6點之規定。</p> <p>二、至國外出具之憑證，如有不能完全符合前揭要點者，得依要點第20點規定，依其慣例提出相</p>

		關憑證，由經手人加註說明並簽名負責。
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	<p>行政部門不得進行置入性行銷，並已明確入法，於預算法中增訂第 62 條之 1 條文：</p> <p>「基於行政中立、維護新聞自由及人民權益，政府各機關暨公營事業、政府捐助基金百分之五十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及政府轉投資資本百分之五十以上事業，編列預算辦理政策宣導，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單位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p>	<p>一、各機關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應切實依預算法規定辦理。</p> <p>二、惟考量部分宣導標示廣告後，可能有損及其公信力、真實性，或不符他國法令等情形，致影響政策宣導之效果，始得免予適用預算法之規定。</p> <p>三、有關得免予適用預算法之規定，依行政院主暨總處所訂之「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執行原則」僅有 5 項適用情形得予排除，請光華中心自行檢視其是否適用，避免違背相關法令。</p>



圖 21：本部與光華同仁進行充分意見交換

(二) 秘書處：

光華中心因辦理臺灣式言談交流活動及臺灣月活動，故採購多為藝文活動採購方面需求，因外館駐外人員員額僅有四人（含主任），承辦人分別輪流

承辦活動業務，故採購業務輪流承辦，為使各承辦人員對於採購業務有統一標準作業程序，目前光華中心正著手就經常辦理之採購案建置採購標準作業程序 SOP，本次業務訪視就採購案辦理原則及目前辦理採購業務給予相關建議。

1.採購原則：

- (1) 未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新臺幣十萬元）之採購案，依據「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5 條規定，可免提供報價單或企畫書，於簽核後逕洽廠商辦理。
- (2) 採購金額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應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及「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程序，並依不同採購案性質及需求條件，依相關規定決定採購方式。
- (3) 於辦理採購案時，應注意不得意圖規避法令之適用，而分批辦理採購，如符合「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意圖規避本法適用之分批，

不包括依不同標的、不同施工或供應地區、不同需求條件或不同行業廠商之專業項目所分別辦理者，則可分別辦理採購。

- (4) 光華中心採購案多屬委託團體演出案，建議光華中心於辦理藝文採購時，可依據「機關邀請或委託文化藝術專業人士機構團體表演或參與文藝活動作業辦法」辦理，如需指定表演團隊，建議可依據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14 款辦理，如引用其他相關條款(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各款或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2 款等)，應檢視其妥適性。各採購案請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招標、議價、決標、驗收等程序。
- (5) 辦理藝文採購採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時，應依「機關邀請或委託文化藝術專業人士機構團體表演或參與文藝活動作業辦法」第 4 條規定，應先將邀請或委託對象之名稱、具專業素養、特質之情形及不經公告審查程序逕行邀請或委託之理由，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後辦理。

2. 目前採購作業建議：

- (1) 部內已訂定採購作業程序手冊，如需按光華中心較常使用之採購作業程序另訂作業範本，則可參考部內所訂資料酌修。
- (2) 目前採購多屬藝文活動採購，建議依「機關邀請或委託文化藝術專業人士機構團體表演或參與文藝活動作業辦法」辦理，並於簽核時加強簽文內之採購依據及說明內容。
- (3) 藝文活動採購案屬勞務採購，建議可依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90 條之 1，得以書面或召開審查會方式辦理，採文件書面驗收，可檢附契約書、需求說

明書、計畫書及廠商履約結果之相關文件、資料，並製作契約要求與廠商履約結果對照表，供主驗人辦理書面驗收，另製作書面驗收紀錄，送請監辦單位、協驗單位、會驗單位簽名確認後簽報核定。

- (4) 辦理開標、議價及驗收前，應簽請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指派主持人（主驗人），可通案簽准指派原則，如有變更時再另案簽核，以節省行政程序。
- (5) 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88 年 12 月 9 日(八八)工程企字第 8820203 號函說明，以限制性招標向國外出版商採購圖書等書刊資料，仍需依規定辦理議價程序，如無法當面議價者，可採書面或電子資料傳輸方式議價。故當辦理限制性招標，光華中心需向國外指定廠商辦理當場議價有困難時，可採傳真或掃描標單以 e-mail 方式辦理議價，並作為議價紀錄之附件。
- (6) 因公務機關間之勞務取得，仍屬採購案件，依政府採購法第 105 條規定，得不適用採購法招標、決標之規定，惟依「特別採購招標決標處理辦法」第 2 條規定，仍有採購法第 34 條、第 50 條及第 58 條至第 62 條規定之適用，故仍需辦理決標資料定期彙送，並請注意公務機關間財物或勞務之取得，依採購法第 105 條第 3 款辦理者，應符合「特別採購招標決標處理辦法」第 6-1 條規定。

肆、參訪活動

本次參訪活動安排香港古蹟與歷史建築保存活化個案，包括中環的「元創方」、灣仔的「動漫基地」、「藍屋」：

一、元創方

元創方所在之處為前中央書院遺址，於 1951 年興建已婚警察宿舍，為香港三級歷史建築，2000 年開始閒置，經過多年的研議與討論，被港府指定作為創意產業及有關教育用途，並且列為「保育中環」政策的八大項目其中之一；2010 年同心基金與香港理工



圖 22：「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為香港三級歷史建築

大學、香港設計中心、香港知專設計學院共同獲選，合作將此地改造為標誌性創



意中心，並由同心基金成立的元創方管理有限公司負責營運，打造為眾多特色設計商店與工作室的聚集地，於今年 5 月展開營運，成為香港具有代表性的文物保育及活化項目，也是最新的創意新地標。

圖 23：元創方的建築活化予人明亮的現代感，同時保留了 1889 年建成中央書院校舍的一部分—石級與石牆。



圖 24、25：各類飾品、藝術品、生活家品、服飾、產品設計等特色店家進駐元創方，吸引不少民眾參觀。

二、動漫基地

動漫基地位於灣仔茂蘿街與巴路士街，硬體建築群興建於 1910 年代，原是草根階級的住所，為香港二級歷史建築。



圖 26：動漫基地建築為香港二級歷史建築

經由市區重建局進行修葺活化，此處保留不少原有樓宇的建築元素和物料，包括露臺、法式門窗、欄杆、木樓梯等；營



圖 27：在現代高樓大廈之間一窺糅合中西的香港老建築風格。

運部分則於 2011 年委聘香港藝術中心展開為期 5 年的營運管理，2013 年 7 月正式開幕，設有動漫藝術家工作室、收集印刷及電子漫畫書刊的「動漫沙龍」、展覽空間等，是香港第一個結合動漫創意和活化歷史建築的個案。



圖 28：香港經典漫畫人物「華英雄」雕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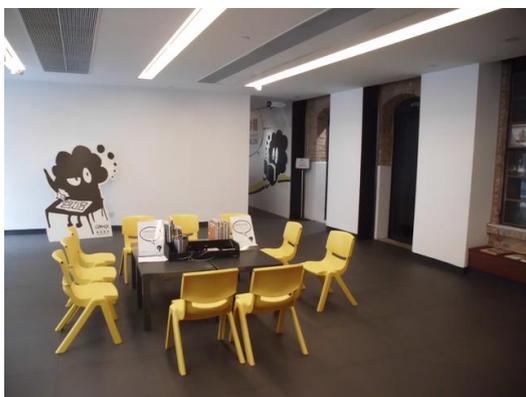


圖 29：動漫基地室內空間



圖 30、31：參訪期間正逢第 3 屆「香港漫畫研習營」作品展出

三、藍屋

興建於 1922 年的藍屋，位於灣仔石水渠街，為香港一級歷史建築；附近的黃屋建於 1928 年，被列為三級歷史建築；再加上建於 1958 的橙屋，統稱為「藍屋建築群」



圖 32：藍屋建築群

據說 90 年代港府進行修葺時，油漆工人手上只剩下水務署常用的藍色油漆，所以就把建築物的外牆塗抹成藍色，成為今天的藍屋。具有嶺南建築特色的藍屋，與動漫基地建築群相同，屬於香港少數還保有露台的唐樓（香港人一般稱戰前所建的老房子為唐樓），但藍屋屋內仍有普通居民居住，也就是建築的保存不僅是硬體，其也維持原本的住宅使用功能，成為全港第一個「留屋又留人」的活保育方案。

藍屋目前由聖雅各福群會、藍屋居民權益小組、社區文化關注香港文化遺產基金會共同管理，以保留唐樓的多元生活文化。藍屋的一樓有個「香港故事館」，期望透過由下而上、多元互動的活動方式，引起公眾人士對地區文化保育的關注，並作為社區參與的平台，建立街坊對社區的認同。



圖 33、34：藍屋一樓的「香港故事館」對公眾開放，不過二樓以上有普通市民居住，所以也有提醒遊客勿入的標示，「以免影響街坊生活」。

伍、心得與建議

一、訪視心得

「2014 台灣月」以「故事·台灣」為主軸，展現文化資產與社區記憶的價值深度，為期 31 天的活動包括展覽、表演、設計、工作坊及講座等，共計 64 場大小活動，參與協辦的地區機構與活動場次均打破歷屆台灣月紀錄，包括香港古物古蹟辦事處、長春社文化古蹟資源……一如光華中心盧健英主任所言，「台灣月」在香港舉辦邁入第九年，許多香港民眾對臺灣的認識也比其它國家地區更深入，因此台灣月不再只是單向的介紹臺灣，而更重視強化臺港雙方的交流與對話。

以本次訪視活動內容為例，於 11 月 21 日舉行的「西城故事：大稻埕與西營盤」音樂憶像放映會，



圖 36、37：鯉魚門創意館原為當地的村校，一般人前往必須步行 10 多分鐘，一路穿越不下數十家的海鮮店舖及餐廳才能抵達。

除了活動內容具有雙向對話的精神，舉辦放映會的地點——九龍賽馬會鯉魚門創意館，位



圖 35：夜間的鯉魚門創意館

處於以海鮮聞名的鯉魚門，原為當地的村校，在 2008 年學校停辦之後，2010 年由民間團體向港政承租這間海濱學校舊校舍，活化為一個藝術與文化的新地景；「西城故事：大稻埕與西營盤」在此放映，不僅是台灣月九年來首次進入觀塘區，雙方也就社區營造的概念

展開交流對話，意義不凡。

此外兩場「凝視舊城區」講座，透過林柳新紀念偶戲博物館與小藝埕文化街屋，不僅讓香港民眾認識台北大稻埕，兩位演講人也不約而同提及相同的概念：不論有形或無形的文化資產，來自民間的活力能夠讓它賦予新生命，但有些環節必須仰賴公權力介入，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容積移轉」政策－與華山酒廠、松山菸廠等本為公有財產活化為文創園區的情況不同，大稻埕一帶的建築為私有產權，在都市翻新、房地產價格上漲的過程中，所有權人因為容積移轉措施，不致因房產被指定為古蹟或歷史建築而蒙受損失，如此作為城市共同記憶重要載體的老建築得以保存，私人權益也受到維護－這類政府與民間共同合作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社區總體營造的經驗，對於近年積極展開歷史建築保育與活化的香港而言，應具有高度的參考價值。

二、建議事項

（一）持續強化臺港文化交流深度

「2014 台灣月」首次進入香港公立博物館藏空間展出、活動範圍從港島主流地區首次進入香港十八個行政區、首次分享臺灣社造經驗並在老社區西營盤舉行戶外地景音樂活動、《西城故事：大稻埕與西營盤》音樂憶像微電影在網路獲得諸多正面回應.....諸多突破顯示臺港文化交流又向前邁進一大步。明年適逢台灣月十週年，建議可持續深化交流與對話的精神，並進一步借力使力，將活動影響力擴及澳門、幅射大陸地區，拓展臺灣文化軟實力。

（二）「台灣月」經驗提供本部各外館參考

臺灣的公民涵養、文化素質、創造力，在華文世界的整體表現十分突出，政府策略性推動臺灣文化全球布局，用文化的軟實力把臺灣帶入國際，對於東

南亞、拉丁美洲、北美、歐洲等都用心經營。光華中心在香港深耕已久，成功打造臺灣文化品牌，尤其舉辦台灣月活動，由淺至深、從單向拓展到雙向對話，累積多元豐富的策辦活動經驗，可提供本部其它駐外據點借鏡與參考。

參考資料：

「2014 台灣月」導覽手冊

林柳新紀念偶戲博物館 <http://www.taipeipuppet.com/index-menu.html>

香港文物探知館 <http://www.amo.gov.hk/b5/hdc.php>

香港歷史文物-保育活化 <http://www.heritage.gov.hk/tc/index.htm>

元創方 <http://www.pmq.org.hk/?lang=ch>

動漫基地 DM、網站 <http://comixhomebase.com.hk/#/tc//home/>

藍屋－香港旅遊發展局

<http://www.discoverhongkong.com/tc/see-do/culture-heritage/historical-sites/colonial/the-blue-house.jsp>

賽馬會鯉魚門創意館 <http://www.jclymplus.org/?lang=zh>